

# 108 學年度金融國企系畢業相關規定公告

1. 因本校已建置完成『檢定及證照管理系統』，請本系每一位同學，無論參加校內 TOEIC 考試或校外任何測驗，拿到成績單後，請務必上系統登錄成績並上傳佐證資料(成績單或證書)，登錄及上傳完畢後，還要拿成績單或證書正本至系辦公室驗證，經系秘書進系統勾選後，才算登錄完成。
  2. 使用方式：學生資訊入口網→網路服務→證照及檢定管理系統，由於成績單或證書需用掃描器 scan 後上傳圖檔，建議同學可至濟時樓二樓圖書館或資訊中心任何一間自由上機機房使用。如果同學要用拍照的，請拍得像掃描的一樣清楚，否則系秘有權利退件不核可。
  3. 學生須於畢業前至少參加一次英文檢定考試，且成績應達 CEF 之 B2 高階級（相當於 TOEIC 成績 750 分以上；CBT TOFEL 成績 197 分以上；IELTS 成績 6.0 以上；全民英檢中高級複試通過）；大三上學期結束前未達前述標準者，須於大四參加管理學院舉辦之 8 次英語自學方案測驗（上學期 4 次、下學期 4 次，如上學期 4 次測驗成績平均高於 80 分者，則免參加下學期之測驗）或再次參加英文檢定考試，且成績達 CEF 之 B2 高階級始有畢業資格。
  4. 尚未登錄成績或 TOEIC 成績未及 750 分的同學，請務必完成管院英語自學方案，否則不予辦理離校手續。**(※若同學拒絕參加自學方案，又考不過 750 分，延畢風險自付！)**
  5. 學生於畢業前需至少選修 3~4 學分管院開設之「以英語授課的專業課程」，始有畢業資格。
  6. 畢業前另須報考相關專業證照至少一項(附成績單證明到考)，也必須登錄於檢定及證照管理系統，同樣完成前面第 1,2 項之規定，否則不予辦理離校手續。
  7. 有報考國貿大會考的同學，請以上傳成績單 PDF 檔為主(沒有紙本沒關係，但請到系辦告知秘書審核)，盡量不要上傳到考證明。
  8. 系秘預計於 6 月 12 日前，將所有已符合本系畢業資格(英檢及證照)的名單，整批勾入畢業離校系統。
-

## ※應屆畢業生辦理離校注意事項

一、為維護畢業證書製作的正確性，請於 **109 年 6 月 1 日前**至 **輔仁大學首頁**(網址 <http://www.fju.edu.tw/>) / **在校學生 / (學生資訊入口網) 學籍・註冊 / 學生資訊管理系統** 填寫英文姓名。

二、請至 **輔仁大學首頁**(網址 <http://www.fju.edu.tw/>) / **在校學生 / (學生資訊入口網) 學籍・註冊 / 畢業生離校系統** 查詢應辦事項。

三、**系統開放時間為 109 年 6 月 1 日至 109 年 9 月 9 日。**

四、系統關閉後，應屆畢業生須持畢業生離校程序單 (由教務處網頁 <http://www.academic.fju.edu.tw/> / **表單下載 / 註冊** 下載) 至相關單位辦理規定事項後，至註冊組領取畢業證書。

五、畢業離校程序之各指定事項核可狀態皆為√者，始得持學生證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畢業證書 (如學生證遺失應攜帶身分證正本辦理)。

六、委託他人代領者，須另備委託書 (可由『畢業生離校系統』或『教務處網頁 <http://www.academic.fju.edu.tw/> / **表單下載 / 註冊** 下載) 及受託人身分證。

七、

1. 持學生證悠遊卡的學生，在辦理畢業或退學離校手續前，先至悠遊卡公司的記名網站辦理 **一般記名的資料變更** (網址 <https://ezweb.easycard.com.tw/ecc12/apply.action>)，至該網址-填寫個人資料(登錄：身分證字號)，日後若不小心遺失卡片，即可透過悠遊卡服務中心辦理掛失業務！

2. 若畢業或退學離校時，未至悠遊卡公司的網站辦理登錄所持學生證悠遊卡變更為「一般記名卡片」，以後遺失，卡片尚有餘額，**本校及悠遊卡公司**將無法幫您辦理掛失退款業務！

3. 本校學生證掛失系統(含悠遊卡功能)僅適用於已註冊在校生使用，畢業或退學生不適用。

八、暑假作息時間：自 7 月 13 日(星期一)起至 9 月 4 日(星期五)止，上班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四；上午 8 時至 12 時，下午 1 時至 4 時 30 分。

九、暫停辦理離校作業時間：

1. 7 月 3、4、5 日計 3 天，教務處所有人員均須支援大考中心指定科目考試務工作。

2. 暑假全校共同休假週，今年為 8 月 17 日(星期一)至 8 月 21 日(星期五)。

### ※役(訓)期折減證明申請作業：(軍訓室聯絡電話 02-29052885)

考量同學畢業後至入營時，已有相當時日，提醒同學於畢業(離校)前申請折減證明(列印歷年中文成績單至軍訓室核章)，以減少舟車往返時間，該文件應妥善保存，如不慎遺失，宜提早申請補發。